



113 年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競賽規程

壹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倡全民體育，倍增運動人口，推展體操運動，落實體育向下紮根的工作，提昇及擴大體操層面及技術水準，特舉辦本項比賽，藉以提昇體操運動風氣達到全民體操運動之目的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

肆、協辦單位：愛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伍、比賽規則：採用「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比賽動作與評分規則202306版」實施。
(附件一)

陸、比賽方式：

一、參賽組別及級別：(以年齡分組及級別，共計18組。)

一般組(限校隊(註1)以外之隊伍或個人參加)

- 1、一般幼男乙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8年9月以後者 (2019.9.~)
- 2、一般幼女乙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8年9月以後者 (2019.9.~)
- 3、一般幼男甲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6年9月至民國108年8月 (2017.9~2019.8.)
- 4、一般幼女甲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6年9月至民國108年8月 (2017.9~2019.8.)
- 5、一般幼童男組(初級) 一民國104年9月至民國106年8月 (2015.9~2017.8.)
- 6、一般幼童女組(初級) 一民國104年9月至民國106年8月 (2015.9~2017.8.)
- 7、一般童男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101年9月至民國104年8月(2012.9~2015.8.)
- 8、一般童女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101年9月至民國104年8月(2012.9~2015.8.)
- 9、一般少男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 95年9月至民國101年8月(2006.9~2012.8.)
- 10、一般少女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 95年9月至民國101年8月(2006.9~2012.8.)

公開組(校隊或其他任何隊伍或個人均可自由參加)

- 11、公開幼男甲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6年9月至民國108年8月(2017.9~2019.8.)
- 12、公開幼女甲組(基礎級) 一民國106年9月至民國108年8月(2017.9~2019.8.)
- 13、公開幼童男組(初級) 一民國104年9月至民國106年8月(2015.9~2017.8.)
- 14、公開幼童女組(初級) 一民國104年9月至民國106年8月(2015.9~2017.8.)
- 15、公開童男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101年9月至民國104年8月(2012.9~2015.8.)
- 16、公開童女組(初級A或中級A)一民國101年9月至民國104年8月(2012.9~2015.8.)
- 17、公開少男組(中級) 一民國 95年9月至民國101年8月(2006.9~2012.8.)
- 18、公開少女組(中級) 一民國 95年9月至民國101年8月(2006.9~2012.8.)

註1：「校隊」意指近3年參加過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之學校或單位或個人的隊伍(以秩序冊為依據)以及派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之學校隊伍。

註2：就讀學校年級參考對照：(年級僅供對照參考、敬請依據實際年齡參加組別級別。)

1. 幼男乙組、幼女乙組 = 幼兒園中班以下
2. 幼男甲組、幼女甲組 = 幼兒園大班、國小一年級
3. 幼童男組、幼童女組 = 國小二、三年級
4. 童男組、童女組 = 國小四、五、六年級
5. 少男組、少女組 = 國中七、八、九年級；高一、高二、高三



113 年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

2024 Taipei City Chung Cheng Cup Gymnastics championships



二、比賽級別及項目：

- 1、**基礎級**：地板、跳板、小彈翻床三項
適用於一般幼男幼女乙組、一般幼男幼女甲組、公開幼男幼女甲組
- 2、**初級**：地板、跳板、小彈翻床三項
適用於一般幼童男幼童女組、公開幼童男幼童女組
- 3、**初級A**：地板、跳板、小彈翻床三項
適用於一般童男童女組、公開童男童女組、一般少男少女組
- 4、**中級A**：地板、跳板、小彈翻床三項
適用於一般童男童女組、公開童男童女組、一般少男少女組
- 5、**中級**：地板、跳板、小彈翻床三項
適用於公開少男少女組

三、比賽內容：請參閱「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比賽動作與評分規則202306版」(附件一)

柒、場地器材規格：

依據「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比賽動作與評分規則202306版」設置。相關資訊請上網查詢與下載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gymnastics.tpe/> 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Facebook社團網站。

捌、活動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（六、日）二天。

玖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綜合球場四樓（臺北市大同區哈密街47號）

拾、報名資格：

- 一、為本市之各級學校或機關、團體、公司或社會人士及個人均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
- 二、各地體操俱樂部或推廣中心及個人等相關單位均可報名參加一般組。
- 三、曾經在最近3年內代表學校或各機關團體或個人，參加過「**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**」之選手，**不得報名參加一般組**，經查證屬實取消資格以及取回獎勵。
- 四、辦理保險：
請參賽人員自行辦理保險，報到時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以備查驗。
- 五、報名人數：

一般組：

運動員僅能代表一個單位一個組別，並依照實際年齡參加該組別，每隊報名人數1至6人，至多6人下場比賽，以個人單項、個人全能競賽計算。未依照實際年齡參加該組別者，經查證屬實取消資格以及取回獎勵。

公開組：

運動員僅能代表一個單位一個組別，並依照實際年齡參加該組別，每隊報名人數1至6人，至多6人下場比賽，**不足4人**時不計成隊競賽，改以個人單項、個人全能競賽計算。未依照實際年齡參加該組別者，經查證屬實取消資格以及取回獎勵。

註：比賽時請備妥身份證明文件（健保卡）以備查驗。



113 年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

2024 Taipei City Chung Cheng Cup Gymnastics championships



拾壹、報名辦法：

即日起至民國113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截止，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系統報名，網址如下：<http://www.sinyu.idv.tw/gymnast/2024113001/>

- 一、每隊最多報名6人，超過人數，請另外成立一單位名稱報名，以利成績統計及計算。
- 二、報名費：參賽者每人繳交新臺幣1仟元整。
請於11月4日（一）前，以匯款方式繳交，匯款時請以中文註明匯款參賽單位。
匯款戶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童年寬
匯款銀行：(013)國泰世華銀行-松山分行
匯款帳號：037-03-100092-1
- 三、退費機制：已完成報名繳費者，如參賽者因故要取消比賽，請於11月30日(六)於單位報到時提出申請退費，並告知參賽單位名稱及組別、選手姓名，向報到處領取退費，退費金額為原繳交報名費總額之50%(另50%含行政費及紀念品)。逾時申請則無論任何理由將不再受理退費事宜。

拾貳、名次評定與獎勵方式：

一般組：

一、單項競賽：

以個人單一項目（地板或跳板或小彈翻床）之得分為個人單項成績，依據所有參賽者成績得分高低排列名次，名次排列第1至10名者為該項目金牌獎，名次排列第11至20名者為該項目銀牌獎，名次排列第21至30名者為該項目銅牌獎，頒發獎狀並頒發獎牌，**得分相同時，以其E分高者名次列前，相同時，以所有E裁判分相加後之平均分比較，再相同時，比較起評分D分高者名次列前，再相同時則並列。**

二、全能競賽：

以個人全部項目（地板+跳板+小彈翻床）之個人單項成績相加總合為個人全能成績，依據所有參賽者成績得分高低排列名次，名次排列第1至10名者為該項目金牌獎，名次排列第11至20名者為該項目銀牌獎，名次排列第21至30名者為該項目銅牌獎，名次排列第31名之後者皆為該項目優勝獎，頒發獎狀並頒發獎牌，**得分相同時，以其E分高者名次列前，相同時，以所有E裁判分相加後之平均分比較，再相同時，比較起評分D分高者名次列前，再相同時則並列。**

公開組：

一、單項競賽：

以個人單一項目（地板或跳板或小彈翻床）之得分為個人單項成績，最高者為該項目第一名，次之者為第二名，餘類推，錄取前八名，頒發獎狀，前三名並頒發獎牌，**得分相同時，以其E分高者名次列前，相同時，以所有E裁判分相加後之平均分比較，再相同時，比較起評分D分高者名次列前，再相同時則並列。**。各組每單位每項最多錄取 2 名。



113 年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

2024 Taipei City Chung Cheng Cup Gymnastics championships



二、全能競賽：

以個人全部項目（地板+跳板+小彈翻床）之個人單項成績相加總合為個人全能成績，分數最高者為該項第一名，次之者為第二名，餘類推，錄取前八名，頒發獎狀，前三名並頒發獎牌，得分相同時，以其E分高者名次列前，相同時，以所有E裁判分相加後之平均分比較，再相同時，比較起評分D分高者名次列前，再相同時則並列。各組各單位最多錄取 2 名。

三、成隊競賽：

1. 在各項目中，至多 6 人下場比賽，取其成績較優 4 人之個人單項成績總和為成隊單項成績。不足 4 人時，不計成隊競賽成績。改以個人單項、個人全能競賽計算。
2. 合計各項目（地板+跳板+小彈翻床）之成隊單項成績總合為成隊成績，分數高者為第一名，次高者為第二名，餘類推，各組錄取前八名，頒發獎狀，前六名另頒發獎盃，前三名並發給獎牌。成隊成績相同時，比較相關隊伍個人全能成績最高分者，較高者名次列前，成績又相同時，視次高成績，餘類推。

四、學校暨教練部份得依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相關單位之規定敘獎或積分。

拾參：單位報到與領隊教練、裁判會議及開幕典禮：

一、**單位報到**：於民國113年11月30日（六）上午8時至8時30分於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綜合球場四樓（比賽場地）辦理單位報到。

二、**領隊教練暨裁判會議**：於民國113年11月30日（六）上午8時30分於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綜合球場四樓，舉行領隊教練及裁判會議。請各單位準時出席。

三、**開幕典禮**：於民國113年11月30日（六）上午11時30分於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小綜合球場四樓（比賽場地）舉行，請各單位務必準時出席。
各單位請**自製單位牌**參加開幕，單位牌統一規格為（長60公分×高40公分）以橫式為主，顏色款式自行設計，但請勿超過規格。**開幕典禮與比賽進場時請各單位自行持著單位牌進場。**

拾肆、競賽附則及注意事項：

一、參賽服裝規定，報名一般組以體操服裝或運動服裝（亦可運動褲加T恤）為主；報名公開組依規定穿著體操服裝，報名成隊競賽之單位，服裝要求同一顏色及款式，不合乎規定者從該項目的成隊總分中扣1.0分，其他相關規定請詳閱「F.I.G. 國際男子（女子）競技體操評分規則」。

二、各單位之比賽出場時間由主辦單位預先公開抽籤排定（報名截止後於網路公告公開抽籤日期及時間、地點）；於每組比賽完畢隨即頒獎，依據規則規定不參加頒獎儀式者，取消成隊和個人競賽獎勵。



113 年臺北市中正盃體操錦標賽
2024 Taipei City Chung Cheng Cup Gymnastics championships



拾伍、比賽爭議之判定：

- 一、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二、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審判委員會議判決之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
拾陸、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受理性騷擾申訴之管道如下：

電 話：0910-919555

電子信箱：gymnastics.tpe@gmail.com

拾柒、本規程經臺北市政府體育局113年6月28日北市體輔字第1133024192號函核定函核備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修訂公佈之，比賽中如有質疑，以召開審判委員會議解釋為準。